

※書刊評介※

《臺靜農先生珍藏書札(一)》試讀(下)

吳銘能\*

詩文卷

原書頁 284-285

游韜光<sup>①</sup>

石級穿林三百層 層層仄逕繞山行 迎人密竹兩旁立<sup>②</sup> 裂地清泉一路鳴  
山意不遮湖水白 鐘聲疏與暮雲平 月明遠別碧天去 塵向丹台寂莫生

原書頁 286-287

游虎跑

昔聞祖塔院 幽絕浙西東 山繞鐘聲外 人行松澗中  
泉聲漱石齒 樹色蔽晴空 莫就枯禪飲 塔前水不窮<sup>③</sup>  
神虎避人去 清泉滿地流 僧貧慵款客 山邃欲迎秋  
竹沼滋新綠 山堂鎖暮愁 烹茶自汲水 何事不清幽

\* 吳銘能，本所博士後研究。

① 右下角鈐有「臺靜農收藏金石書畫印」陰文方章。鄧玉汝《陳獨秀年譜》云：「《甲寅》第一卷第三期（一九一四年八月十日）中，刊有『陳仲七首』，七首之中有〈杭州酷暑寄懷劉三沈二〉、〈詠鶴〉、〈游韜光〉、〈游虎跑二首〉、〈靈隱寺前〉、〈雪中偕友人登吳山〉。」（頁22-23）。

② 鄭學稼：《陳獨秀傳》（臺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89年），頁1249亦引此詩，「迎人」作「礙雲」。

③ 此詩文字歧異極多，鄭學稼：《陳獨秀傳》，頁1249亦引此詩，「浙西東」作「浙江東」，「泉聲」作「清泉」，「蔽晴空」作「暖晴空」。

原書頁 288

偕曼殊自日本歸國舟中

身隨番舶朝朝遠 魂附來舟夕夕還 收拾閑情沉逝水 惱人新月故彎彎

原書頁 289

曼上人述《梵文典》成，且將次西遊，命題數語，爰奉一什。丁未夏五<sup>④</sup>

千年絕學從今起 願罄全功利有情 羅典文章曾再世 悉曇天語竟銷聲  
眾生繭縛烏難白 人性泥塗馬不鳴 本願不隨春夢去 雪山深處見先生

原書頁 290

杭州酒家

武林市上酒家墟 自別江城又一秋 若問狂郎生活意 醉歸每見月沉樓

原書頁 291-292

存歿六首<sup>⑤</sup>

伯先京口誇醇酒 孟俠龍眠有老親 仗劍遠游五嶺外 碎身直蹈虎狼秦  
存爲丹徒趙伯先，歿爲桐城吳孟俠。

何郎弱冠稱神勇 章子當年有令名 白骨可曾歸閩海 文章今已動英京  
存爲長沙章行嚴，歿爲福州何梅士。

夬公說法通新舊 汪叟劇談騁古今 入世須尊大乘法 論才慟惜老成心  
存爲壽春孫少侯，歿爲歙縣汪仲伊先生。

老贊一腔都是血 熊侯垂死愛談兵 蜀丁未關蠶叢路 淮水哀吟艸木聲

④ 丁未，即光緒三十三年(1907)。關於蘇曼殊編《梵文典》事，可參考鄭學稼：《陳獨秀傳》，頁1231、1242。

⑤ 鄭學稼：《陳獨秀傳》，頁1245亦引此六首詩，惟文字有所出入：第一首，「伯先」作「伯仙」，「龍眠」作「龍民」，「遠游」作「歸從」，「丹徒」作「鎮江」。第二首，存歿互倒，先寫歿者，次寫存者。第三首，「入世須尊大乘法」作「入世莫尊小乘佛」，「慟惜」作「痛惜」，「壽春」作「新壽州」，「歙縣汪仲伊」作「徽州汪仲沂」。第五首，「谷士」作「國士」，「爲諍友」作「僞諍友」，「歙縣」作「徽州」。第六首，「嗜畫」作「善畫」，「香山曼上人」作「曼上人」。鄭氏又引日人中島長文校勘文字，與此處亦各有出入，希讀者注意，不俱引。

存爲霍邱鄭贊丞，歿爲正陽熊子政。  
 谷士生前爲諍友 彤侯別後老詩魂 冢中傲骨成枯骨 衣上啼痕雜酒痕  
 存爲歙縣江彤侯，歿爲績溪章谷士。  
 曼殊嗜畫工虛寫 循叔耽玄有異聞 南國投荒期皓首 東風吹淚落孤墳  
 存爲香山曼上人，歿爲同邑葛循叔。

## 原書頁 293

曼殊赴江戶，余適皖城，寫此誌別  
 春申浦上離歌急 揚子江頭春色長 此去憑君珍重看 海中又見幾株桑

## 原書頁 294

曼殊作葬花圖贈以蝨，爲題一絕⑥  
 羅襪玉階前 東風楊柳煙 攜鋤何所事 雙燕語便便

## 原書頁 295-296

西湖十景之壹⑦  
 垂柳飛花村路香 酒旗風暖少年狂 橋頭日繫青驄馬 惆悵當年蕭九孃  
 此詩十首曾由杭州寄鄧仲純，在京仲純已失之，促余重寫，只記此一首，餘悉忘之矣。

## 原書頁 297

靜農強余爲寫舊日所作詩，昔在杭州，頗喜吟詠，惟多未錄存，已錄存者，亦已散失。舊作多五言古，全不記憶，今就所記近體數首及靜農兄所搜獲者，一並書之，書竟尚有餘紙，蜀中近作亦錄，以補餘幅焉。

⑥ 鄭學稼：《陳獨秀傳》，頁 1234 亦引此詩，認爲約作於民國元年。

⑦ 同前註，頁 1249 亦引此詩，題爲〈靈隱寺前〉，「飛花」作「飛落」，「蕭九孃」作「蕭九娘」。

原書頁 298

與孝遠兄同寓江津，出紙索書，輒賦一絕

何處鄉關感亂離 蜀江如几好棲遲 相逢鬚髮垂垂老<sup>⑧</sup> 且喜疏狂性未移

原書頁 299

寄楊朋升成都

連朝江上風吹雨 几水城東一夜秋 烽火故人千里外 敢將詩句寫閑愁

朋升夫人和平女士寄紙囑書手冊，即奉一絕

前年初識楊夫子 過訪偕君昨日情 寂寞胭脂坪上月 不堪回憶武昌城

原書頁 300

自鶴山坪寄懷江津諸友

竟夜驚秋雨 山居憶故人 干戈今滿地 何處著孤身

久病心初靜 論交老更肫 與君共日月 起坐待朝暉

原書頁 301-305

告少年

大空暗無際 晝見非其形 众星點綴之 相遠難爲明

光行無所麗 虛白不自生 半日見光彩 我居近日星

西海生智者 厚生多發明 攝彼陰陽氣 建此不夜城

局此小宇內 人力終難輕 吾身誠渺小 傲然長百靈

食以保軀命 色以延種姓 逐此以自足 何以異群生

相役復相斲 事慣無人驚 伯強今晝出 拍手市上行

旁行越郡國 勢若吞舟鯨 食人及其類 勛舊一朝烹

黃金握在掌 利劍腰間鳴 二者惟君擇 逆死順則生

高踞萬民上 萬民齊屏營 有口不得言 伏地傳其聲

是非且暮變 黑白任其情 雲雨翻復手 信義鴻毛輕

<sup>⑧</sup> 同前註，頁 1107 亦引此詩，「相逢」作「有逢」。

爲惡恐不足 惑世美其名 舉世附和者 人頭而畜鳴  
 忍此以終古 人世晝且冥 古人言性惡 今人言競爭  
 強弱判榮辱 自古相吞併 天道順自然 人治求均衡  
 曠觀伊古來 善惡常相傾 人中有鸞鳳 衆愚頑不靈  
 哲人間世出 吐辭律以誠 忤衆非所忌 坎軻終其生  
 千金市駿骨 遺言覺斯民 善非惡之敵 事倍功半成  
 毋輕涓涓水 積之江河盈 亦有星星火 燎原勢竟成  
 作歌告少年 努力與天爭

民國廿有九年獨秀書於江津時年六十有二<sup>⑨</sup>

#### 原書頁 306-308

靜農索題仲甫稿 旅羈無蹤難爲詞  
 攜共東來一開視 忍讀當日杭州詩  
 鶴坪樹老鶴不歸 存歿之感徒爾爲  
 還君詩卷意未已 君將何計塞吾悲

此卷置箴中數年，今始題得，如何如何！

三十七年十月四日燈下 尹默

三十八年三月廿八日胡適讀後敬記

⑨ 鈐有「陳獨秀印」陰文方章、「仲甫」陽文方章各一枚。此詩在唐寶林、陳鐵健：《陳獨秀與瞿秋白》（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7年）書前照片亦有原跡影本，書後落款云「錄近作寄覺玄同學兄 民之二十有九年獨秀書於江津」，以本詩與之校對，文字與此僅有少數不同：「大空暗無際」句之「大」字作「太」字，「暗」字作「闇」字，「相役復相砍」句之「砍」字作「斫」字，「二者唯君擇」句之「唯」字作「惟」字，「雲雨翻復手」句之「復」字作「覆」字，「惑世美其名」句之「世」字作「衆」字。除了異體字可以通用外，嚴格說來僅有二字不同。翻檢鄭學稼：《陳獨秀傳》，頁1293、1344亦照錄全文，但錯誤段落，將「黃金握在掌 利劍腰間鳴 二者惟君擇 逆死順則生」誤植在「是非旦暮變 黑白任其情 雲雨翻復手 信義鴻毛輕」之後。此詩也曾寄贈易朋升，民國廿八年十二月卅日的信上說「惟弟住離城二十里之鶴山坪，倘駕臨江津，求先期示知，以便如期入城相見也。日內擬往重慶就醫，或住渝二、三星期」，「寄上拙詩〈告少年〉一篇，乞正」，見《陳獨秀書信集》，頁485。〈告少年〉詩的寫作日期，據鄧玉汝：《陳獨秀年譜》（香港：龍門書局，1974年）附錄二〈陳獨秀著作年表〉說是寫於一九三九年三月十六日（見頁161）。

卅八年一月隨史言所遷臺，任教臺大，於靜農兄處得讀此詩卷及文字學、古史表各遺稿<sup>⑩</sup>。余讀書北大時，先生已去，每以未親教益為憾，廿五年春，因陳君之介，得訪先生於首都圜園中，先生方治古文字聲韻學，旁及卜辭，暢談半日。抗戰中，先生居江津，余客李莊，不及再晤，今觀此卷，猶想見先生風采奕奕，彷彿昨日，為之慨然。同年五月十八日董作賓敬記

陳公龍鳳姿 奇氣凌雲漢 薄孔非湯武 無異嵇中散  
調高不諧俗 才僂為身患 我今讀遺篇 喟然發三嘆  
三十八年六月十四日沈剛伯敬題

原書頁 309

郊行

躡屣郊行信步遲 凍桐天氣雨如絲 淡香何似江南路 拂面春風楊柳枝

原書頁 310

對月憶金陵舊遊 辛巳秋作<sup>⑪</sup>

匆匆二十年前事 燕子磯邊憶舊遊 何處漁歌驚夢醒 一江涼月載孤舟  
壬午莫春寫寄靜農兄<sup>⑫</sup> 獨秀自鶴山坪

<sup>⑩</sup> 筆者曾在〈關於陳獨秀自傳寫作時日辨正〉一文據引董作賓此跋與臺先生過錄陳獨秀〈小學識字教本自敘〉，以為臺先生收藏陳獨秀「文字學、古史表」也許已丟失；後經吳孟明先生寄贈了魯迅博物館楊志華〈九旬老人的心願——李霽野先生捐贈文物資料記〉文章，則知臺先生一九九〇年在臺北過世後，其子嗣鑒於其父與李霽野有莫逆交情，將陳獨秀《小學識字教本》油印本贈給李霽野（由陳漱渝赴臺省親帶回），而李氏因年事已高，恐一旦不可測，又捐贈給上海魯迅博物館收藏。此跋所言臺先生珍藏陳獨秀的遺稿，有部分在今上海魯迅博物館，其始末附記如此。

<sup>⑪</sup> 辛巳，即民國三十年。

<sup>⑫</sup> 壬午，即民國三十一年。

## 原書頁 311

春口憶廣州

江南目盡飛鴻遠 隱約羅浮海外山 曾記盈盈春水闊 好華開滿荔枝灣

近作只此一首。附上姚君寄之瑜兄信，希轉交。

前寄之瑜兄轉上拙稿增加一條（《字一條），想已收到增入矣。陳館長已回白沙否？拙稿開始油印有期否？至以為念。此祝

健康

弟獨秀手啓 四月四日<sup>⑬</sup>

## 原書頁 312

聞光午、之瑜、靜農、建功諸兄於屈原祭口聚飲大醉，作此寄之<sup>⑭</sup>。

除卻文章無嗜好 世無朋友更淒涼 詩人枉向汨羅去 不及劉伶老醉鄉

## 原書頁 313

悼老友李光炯先生

六年前，老友李光炯先視余於金陵獄中，別時余有奇感，以焉永訣。其時余生死未卜，先生亦體弱多病也。抗日軍興，余出獄，避寇入蜀，卜居江灘，嗣聞光炯先生亦至成都，久病，頗動歸思，聞耗後數日，夢中見先生推戶而入，余驚曰：「聞君病已篤，何遽至此！」彼但緊握余手，笑而不言，覺而作此詩，錄寄余光煊君，以紀哀思。光煊篤行好學，足繼先生之志。先生無子而有壻矣。 民卅夏日

自古誰無死 於君獨愴神 櫻心惟教育 抑氣歷風塵

<sup>⑬</sup> 王觀泉：《被綁的普羅米修斯——陳獨秀傳》（臺北：業強出版社，1996年），頁401有云：「一九四一年將上任的廣州中山大學校長的許志澄曾打算邀請陳獨秀和陳鐘凡同去中大執教，亦未果。陳獨秀留下一首眷戀廣州的詩『江南目盡飛鴻遠，隱約羅浮海外山，曾記盈盈春水闊，好華開滿荔枝灣』，表明他想去廣州和對昔時廣州的眷戀。」又民國三十一年三月廿三日信云：「象人身體類之《字一條，原稿本無，乃去年春天補上，兄曾來函問《字一條列於象人身體類何處，弟回信云列於多字條之次，何以今竟無之？」（見《書札(一)》，頁223）再對照此信云「前寄之瑜兄轉上拙稿增加一條（《字一條），想已收到增入矣」，則知此信當寫於民國三十年。

<sup>⑭</sup> 本事參見《書札(一)》，頁129，民國三十年六月十五日書信。

苦憶獄中別 驚疑夢裏情 艱難已萬嶺 悽絕未歸魂<sup>15</sup>

原書頁 314-316

漫遊

峰巒出沒成奇趣 勝境多門曲折開 蹊徑不勞輕指點 好山識自漫遊回

錄近作一絕以寄

靜農兄

民國卅一年一月七日 獨秀於蜀之江離鶴山坪

按：詩後有臺靜農題跋云「先生逝世於五月廿七日，距是詩之作，才四個月又二十日耳。農記」。

題字、對聯

原書頁 318-319

一曲書屋

為靜農兄書 獨秀於江離

原書頁 320-327

秦相斯壹六國書而為小篆，今日尚得見有泰山、瑯邪臺兩刻石，泰山結體嚴整而瑰麗，瑯邪臺蒼莽而雄渾，《繹山碑》雖北宋翻本，大抵似泰山刻石而更齊正者也。至於兩京，則轉折多方，漸近乎隸，吳之《天發神讖》，則屈折甚矣，故孫過庭論書以為篆貴婉而通，蓋欲復先秦舊觀也，於是而有李陽冰之玉筋；五代至宋，所見篆書不多，故宮藏有宋人常杓篆書冊，力不足以稱其勢，若以之為準則，可謂式微，而趙松雪所為碑額，雖筆端裹墨不多，第筋力俱至，庶幾步武唐賢，洎乎有明工篆者，何止一家，李長沙視松雪而雄，程南雲學繹山而潤，迨于未造，則有草篆，鐵線名家雖夥，竊以為未必得夫中庸。入

<sup>15</sup> 同前註，頁 136，民國三十年七月廿二日陳獨秀致臺靜農函，有云：「悼李光翁詩另紙錄呈。」可見此詩作之確切時間。馬一浮有〈李光炯挽詞〉二首，其中有自注云：「李君皖人，年七十餘，久居蜀，老病思還鄉里，百計求得一車，將從劍閣入秦中，道洛陽以趨皖。病甚，未及成行而歿，聞者哀之。」可供參考。見《馬一浮集》，冊 3，頁 121。



清漸講小學，馴馴乎，規模趨盛矣。乾嘉間，皖公山人出，柔豪飽墨，放膽作書，篆法爲之一振，則有血有肉，開活潑之機，非一地一時之傑也。紅牋書一曲書屋，鄉賢

仲甫先生爲

澹臺靜老所爲齋額，先生不以書專其長，而筆墨雄健，結體古勁，固能者無所不能，或皖公一脈澤潤綿長否耶？拜觀之餘，率書以奉

靜老發笑！

七十三年甲子開春

鄉後學江兆申敬書

原書頁 328

梅谿平橋島山 睡初醒 月明飛筆 亦有客泛孤艇 除卻數卷書 盡載梅花影  
佛岑鄉丈屬書即正 獨秀

原書頁 329

佛岑鄉丈教正

行無愧作心常坦 身處艱難氣若虹<sup>⑩</sup>

獨秀

原書頁 330

日盡江鷗落照邊 遙知風雨不同川 此中留句無人識 送與襄陽孟浩然  
靜農學兄屬書即正 獨秀

原書頁 331

坐起忽驚詩在眼 醉歸每見月沉樓

上爲祝枝山詩，下爲余在杭州時舊句

靜農兄屬書 獨秀

<sup>⑩</sup> 此聯表現陳獨秀在南京監獄的心境，也是他很喜歡寫的一幅對聯。在獄中，劉海粟曾經去看他，陳就寫下此聯相贈。

陳獨秀手書自傳<sup>⑰</sup>

原書頁 334-368

## 第一章 沒有父親的孩子

休謨的自傳開口便說：「一個人寫自己的生平時，如果說得太多了，總是免不了虛榮的，所以我的自傳要力求簡短。人們或者認為我自己之擅寫自己的生平，那正是一種虛榮；不過這篇敘述文字所包含的東西，除了關於我自己著作的記載而外，很少有別的，我的一生也差不多是消耗在文字生涯中，至於我大部分著作之初次成功，也并不足為虛榮的對象。」幾年以來，許多朋友極力勸我寫自傳，我遲遲不寫者，並不是因為避免什麼虛榮；現在開始寫一點，也不是因為什

⑰ 〈實庵自傳〉原稿，全文以毛筆字直式書寫於有格稿紙（每頁稿紙八行，每行二十八格），加有新式標點符號，章節段落分明。其寫作緣起，陳氏在結尾有題跋云：「此稿寫於一九三七年七月，十六至廿，五日中，時居南京第一監獄，敵機日夜轟炸，寫此遣悶，茲贈靜農兄以為紀念。一九四〇年五月五日獨秀識於江津。」

〈實庵自傳〉原稿的公佈，使我們確知先有何之瑜〈獨秀著作年表〉公元一九三六民國二十五年丙子五十八歲「著述」欄內錯誤在先，於是郭成堂《陳獨秀與中國共產主義運動》一書跟著錯；唐寶林與林茂生合著《陳獨秀年譜》以及張寶明、劉雲飛合著《陳獨秀的最後十年》一書，均說〈實庵自傳〉寫於一九三七年，這是沒問題的，但均說是「七月十六至二十五日中」，卻是不正確的。原稿題跋清楚標點「此稿寫於一九三七年七月，十六至廿，五日中」，換言之，「七月十六至二十五日中」時間延續了十天，與「十六至廿，五日中」是不同的。而且，這篇陳獨秀親筆文稿題贈給臺靜農，可以想見兩人交誼乃非比尋常，上述諸作者未有機會完整引據，對於陳獨秀晚年在江津的交友情況就不免有所遺漏了。

〈實庵自傳〉正式發表於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一日第五十一至五十三期的《宇宙風》（十日刊）雜誌，蕭關鴻編《中國百年傳記經典》（第二冊）全文收入，以簡體字重新編排出版。臺灣在民國五十六年由《傳記文學》雜誌將〈實庵自傳〉與陳獨秀晚年所寫的論文、書信等文字收攏，仍定名《實庵自傳》出版。但拿原稿與簡體字版和臺灣正體字版核校，則有驚人的相似處：一、文字魯魚亥豕與疏漏，簡體字版有一〇三處，正體字版有一一二處，拿簡體字版和臺灣正體字版相對照，其與原稿的差錯，多數是完全一致的。奇特是，連標點符號的位置與原稿不同處，兩者幾幾乎是一模一樣！二、不管簡體字版還是正體字版，兩者都在這段文字「人家倒了霉，親友鄰舍們，照例總是編排得比實際倒霉要超過幾十倍」之後，遺漏了「人家有點興旺，他們也要附會得比實際超過幾十倍」句。而發表在《宇宙風》雜誌的陳獨秀自傳，拿原件相核，錯別字與標點符號也有近五十處不同。

由此可見，〈實庵自傳〉原稿的真面貌，第一次在此完整公布，對往後學界研究陳獨秀當有莫大助益。

麼虛榮；休謨的一生差不多是消耗在文字生涯中，我的一生差不多是消耗在政治生涯中，至於我大部分政治生涯之失敗，也并不足為虛榮的對象。我現在寫這本自傳，關於我個人的事，打算照休謨的話「力求簡短」，主要的是把我一生所見所聞的政治及社會思想之變動，儘我所記憶的描寫出來，作為現代青年一種活的經驗，不力求簡短，也不濫鈔不大有生氣的政治經濟材料，以誇張篇幅。

寫自傳的人，照例都從幼年時代說起，可是我幼年時代的事，幾乎完全記憶不清了。佛蘭克林的自傳，一開始便說：「我向來喜歡搜集先人一切瑣碎的遺事，你們當能憶及和我同住英格蘭時，遍訪親戚故舊，我之長途跋涉，目的正在此。」我現在不能夠這樣做，也不願意這樣做，只略略寫出在幼年時代印象較深的幾件事而已。

第一件事：我自幼便是一個沒有父親的孩子。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我在廣東時，有一次宴會席上，陳炯明正正經經的問我：「外間說你組織什麼『討父團』，真有此事嗎？」我也正正經經的回答道：「我的兒子有資格組織這一團體，我連參加的資格也沒有，因為我自幼便是一個沒有父親的孩子。」當時在座的人們，有的聽了我的話，呵呵大笑，有的睜大著眼睛看著我，仿佛不明白我說些什麼，或者因為言語不通，或者以為我答非所問。

我出世幾個月，我的父親便死了，真的，我自幼便是一個沒有父親的孩子。我記得我幼時家住在安徽省懷寧縣城裡，我記得家中有一個嚴厲的祖父，一個能幹而慈愛的母親，一個阿彌陀佛的大哥。

親戚本家都綽號我的這位祖父為「白鬍爹爹」，孩子們哭時，一說白鬍爹爹來了，便停住聲不敢哭，這位白鬍爹爹的嚴厲可怕便可想見了。這位白鬍爹爹有兩種怪脾氣：一是好潔，一是好靜。家中有一角地方有一件櫥椅沒掃抹乾淨，我的母親，我的大姐，便要倒大霉。他不許家中人走起路來有腳步聲，我的二姐，年幼不知利害，為了走路有時有腳步聲，也不知挨過多少次毒打，便是我們的外祖母到我們家裡來，如果不是從他眼前經過，都不得不捏手捏腳的像做賊的一般走路，因為恐怕他三不知的罵起來，倒不好出頭承認是她的腳步聲。我那時心中老是有一個不可解的疑問：這位好潔好靜的祖父，他是抽鴉片烟的，在家裡開燈不算數，還時常要到街上極齷齪而嘈雜的烟館去抽烟才算過癮，那時他好潔好靜的脾氣那裡去了呢？這一疑問，直到半個世紀以後的今

天，我才有了解答。第一個解答是人有好群性，就是抽大烟，也得集體的抽起來才有趣；然而這一解答還不免淺薄，更精微奧妙的解答，是燒烟泡的藝術之相互欣賞，大家的全意識都沉沒在相互欣賞這一藝術的世界，這一藝術世界之外的一切一切都忘懷了。我這樣的解答，別人或者都以爲我是在說笑話，恐怕只有我的朋友劉叔雅才懂得這個哲學<sup>⑮</sup>。

我從六歲到八、九歲，都是這位祖父教我讀書。我從小有點小聰明，可是這點小聰明卻害苦了我。我大哥的讀書，他從來不大注意，獨獨看中了我，恨不得我一年之中把四書五經都讀完，他才稱意，四書、《詩經》還罷了，我最怕的是《左傳》，幸虧這位祖父或者還不知道三禮的重要，否則會要送掉我的小性命。我背書背不出，使他生氣動手打，還是小事；使他最生氣，氣得怒目切齒幾乎發狂令人可怕的，是我無論挨了如何毒打，總一聲不哭，他不只一次憤怒而傷感的罵道：「這個小東西，將來長大成人，必定是一個殺人不眨眼的兇惡強盜，真是家門不幸！」我的母親爲此不知流了多少眼淚，可是母親對我，并不像祖父那樣悲觀，總是用好言勸勉我，說道：「小兒，你務必好好用心讀書，將來書讀好了，中個舉人替你父親爭口氣，你的父親讀書一生，未曾考中舉人，是他生前一樁恨事！」我見了母親流淚，倒哭出來了，母親一面替我揩眼淚，一面責備我道：「你這孩子真淘氣，祖父那樣打你，你不哭，現在倒無端的哭了！」母親的眼淚，比祖父的板子，著實有威權，一直到現在，我還是不怕打，不怕殺，只怕人對我哭，尤其怕婦人哭，母親的眼淚，是叫我用心讀書之強有力的命令。我們知道打著不哭的孩子很多，後來雖不定有出息，也不定做強盜。祖父對我的預料，顯然不符合，我後來並沒有做强盜，並且最厭惡殺人。我以爲現時代還不能免的戰爭，即令是革命戰爭中的殺人，也是殘忍的野蠻的事，然而戰爭還有進步

<sup>⑮</sup> 劉文典(1889-1958)，字叔雅，原明文驄，筆名天明等。安徽合肥人，祖籍懷寧。早年追隨孫中山先生革命，一九〇六年入同盟會，一九〇九年赴日本留學。一九一二年返國任上海《民立報》編輯兼英文翻譯，曾與宋教仁同時遇刺，一九一三年復去日本，加入中華革命黨，擔任孫中山先生秘書。一九一六年返國，次年任北京大學中文系教授，其間參與《新青年》雜誌撰稿、編輯工作。一九二七年創辦安徽大學，任校長。歷任清華大學、北京大學、西南聯大、雲南大學教授。著有《淮南鴻烈集解》、《莊子補正》、《說苑補》、《三餘札記》，譯有《進化與人生》、《進化論講話》、《論生命之不可思議》等。有《劉文典全集》行世。

的作用；其餘的殺人，如政治的暗殺，法律的宣告死刑，只有助長人們的殘忍與野蠻性，沒有一點好的影響，別的殺人更不用說了。

父親的性格，我不大知道。母親之為人，很能幹而且疏財仗義，好打抱不平，親戚本家都稱她為女丈夫；其實她本質還是一個老好人，往往優容奸惡，缺乏嚴肅堅決的態度。據我所記憶的有兩件事，可以充分表現出她這一弱點。

有一位我祖父輩的本家，是我們族裡的族長，懷甯話稱為「戶尊」，在淶水鄉地方上是一位頗有點名望的紳董，算得一位小小的社會棟樑。我的母親很尊敬他，我們小輩更不用說了。有一年（大約是光緒十二年前後），大水沖破了廣濟圩，全淶水鄉（懷甯東鄉）都淹沒了，這位族長哭喪著臉向我母親訴說鄉民的苦痛之後，接著借錢救濟他的家屬，我母親對他十分恭敬，然而借錢的事卻終於不曾答應。族長去後，我對母親說：「我們家裡雖然窮，總比淹水的人家好些，何以一個錢不借給他呢？」母親繃著眉頭一言不發。我知道母親的脾氣，她不願說的話，你再問也是枉然，我只在心中納悶道：母親時常當衣借錢濟人之急，又時常教訓我們，不要看不起窮人，不許罵叫化子，為什麼今天不肯借錢給淹水的本家，而且是她一向尊敬的族長呢？事隔五、六年，我才從許多人口中漸漸知道了這位族長的為人：族中及鄉鄰有爭執的事，總得請他判斷是非曲直，他於是非曲直的判斷，很公平的不分親疏，一概以所得雞米烟土或老本洋多少為標準，因此有時他的親戚本家會敗訴，外人反而勝利，鄉間人都稱讚這位紳董公正無私！他還有一件事值得輿論稱讚，就是每逢修圩放賑，他比任何人都熱心，無論嚴寒酷暑，都忙著為大眾奔波盡義務，凡他所督修的圩工，比別人所擔任一段，都更不堅固，大概他認為如果認真按照原定的工料做好，於他已是一種損失，失了將來放賑的機會，又是一種損失，這未免自己太對不住自己了！至此我才明白母親繃眉不語的緣故，是因為她已經深知這位族長之為人，然而她仍舊恭敬他，這豈不是她的弱點嗎？

還有這族長手下用的一位戶差（戶差的職務，是奉行族長命令，逮捕族中不法子孫到祠堂處罰），同時又是一位陰差（閻王的差人），他常常到我們家裡來，說他在陰間會見了我們的祖先，我們的祖先沒有錢用，託他來要錢買錢紙銀錠燒給他們，我的母親很恭敬的款待他，並且給錢託他代買錢紙銀錠，不用說那錢紙銀錠是燒給這位當陰差的先生了，這位陰差去後，母親對我們總是表示不信任他的鬼話。有一天他又來到我們家裡過陰，大張開嘴打了一個呵

欠，直挺挺的倒在牀上，口中喃喃說胡話，誰也聽不清楚他說些什麼，大概是豐都城的土話罷！是我氣他不過，跑去約了同屋及近鄰十多個孩子，從前後門奔進來，同聲大喊某處失了火，這位陰差先生頓時停止了聲響，急忙打了一個小小呵欠便回到陽間來了，閉著眼睛問道：「這邊有了火燭了罷？」我的母親站在牀邊微笑的答道：「是的！」他接著說：「這可不錯罷，我在那邊就知道了。」我在旁邊灣著腰<sup>⑩</sup>，縮著頸脖子，用小手搗著嘴，幾乎要大笑出來，母親拿起雞毛帚子將我趕走得很遠，強忍著笑，罵道：「你這班小鬼！」但他還是恭恭敬敬用酒肉款待這位陰差爹爹，並且送錢託他買錢紙銀錠，這便是我母親優容奸惡之又一事實。

有人稱讚我疾惡如仇，有人批評我性情暴躁，其實我性情暴躁則有之，疾惡如仇則不盡然，在這方面，我和我的母親同樣缺乏嚴肅堅決的態度，有時簡直是優容奸惡，因此誤過多少大事，上過多少惡當，至今雖然深知之，還未必痛改之，其主要原因固然由於政治上之不嚴肅，不堅決，而母親的性格之遺傳，也有影響罷。

幸而我母親崇重科舉的思想，我始終沒有受到影響。這件事我們當然不應該苛責前一輩的人，尤其是不曾受過新舊任何教育的婦人。因為在那一時代的社會，科舉不僅僅是一個虛榮，實已支配了全社會一般人的實際生活，有了功名才能做大官（那時捐班出身的官，人們還不大瞧得起，而且官也做不大，大官必須正途出身，洋博士那時還未發明），做大官才能發大財，發了財才能買田置地，做地主（那時存銀行和做交易所生意，也還未發明），蓋大屋（並非洋房），欺壓鄉農，榮宗耀祖；那時，人家生了兒子，恭維他將來做剛白度（即買辦）的，還只有上海十里洋場這一小塊地方，其餘普遍的吉利話，一概是進學、中舉、會進士、點狀元；婆婆看待媳婦之厚薄，全以兒子有無功名和功名大小為標準，丈夫有功名的，公婆便捧在頭上，沒有功名的，連用人的氣都得受；貧苦農民的兒子，舉人進士狀元不用說，連秀才的好夢都不敢做，用盡九牛二虎之力，供給兒子讀幾年書，好歹能寫出百而八十字，已經算是才子，如果能夠跟著先生進城過一次考，胡亂寫幾百字交了卷，那怕第一場就榜上無名，回家去也算得出人頭地，窮凶極惡的地主們，對這一家佃戶便另眼看

<sup>⑩</sup> 原文「灣著腰」，「灣」字今多寫作「彎」字。

待，所以，當時鄉間有這樣兩句流行的諺語：「去到考場放個屁，也替祖宗爭口氣。」農民的兒子如果考取了秀才，便是一步登天，也就是立了下來將來做土豪劣紳的基礎，一生吃著不盡；所以無論城鄉屢考不中的人們，往往埋怨祖墳的風水不好，掘出屍骨來改葬，這便那班聖人之徒揚名顯親的孝道；在這樣的社會空氣中，在人們尤其是婦女的頭腦裡面，科舉當然是一件神聖事業了。

我的母親雖然沒有受過任何教育，當時傳統的「忠孝節義」之通俗教育標語，她是知道的，我很感謝她從來不曾拿這些標語教育我們，她對於我們之教育，是考科舉，起碼也要中個舉人，替父親爭氣。當大哥考取了秀才時，母親很高興，而我卻一則以喜，一則以懼，喜的是母親高興，懼的是學八股文章和應考的災難，要臨到我身上來了！

自從祖父死後，經過好幾個塾師，我都大不滿意，到了十二、三歲時，由大哥教我讀書，大哥知道我不喜歡八股文章，除溫習經書外，新教我讀《昭明文選》，初讀時，我也有點頭痛，後來漸漸讀出味道來了，從此更加看不起八股文，這件事使我阿彌陀佛的大哥夾在中間很為難，一面受了母親的嚴命，教我習八股預備應考，一面他知道我不喜歡這一套。一直到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我已經十七歲了，在縣考前一、兩個月，大哥實在再挨不過去了，才硬著頭皮對我說：「考期已近了，你也得看看八股文章罷！」我當時一聲不響。他知道我的脾氣，不做聲并非反對，而是承認。他高高興興的拿出合於小考格式的路德的文章為我講解，我表面上是在聽他的講解，心裏還是想著我的《昭明文選》，不久大哥也看出路德的文章太不合我的口味，於是再拿出金、黃和袁枚的制藝給我看，我對於這幾個人的文章雖然有點興趣，而終於格格不入，他對於這位難說話的弟弟，實在無法可想，只好聽其自然了。大哥雖然十分忠厚老實，我猜想他此時急則智生，必然向母親做了一個虛偽的報告，說我如何如何用心學八股文，那是在這期間母親喜悅的面容中可以看出的。像我那樣的八股文程度，縣考、府考自然名次都考得很低，到了院試，宗師（安徽語稱學院為宗師）出的題目是什麼「魚鱉不可勝食也材木」的截搭題，我對於這樣不通的題目，也就用不通的文章來對付，把《文選》上所有鳥獸艸木的難字和《康熙字典》上荒謬的古文，不管三七二十一，牛頭不對馬嘴上文不接下文的填滿了一篇皇皇大文，正在收拾考具要交卷，那位山東大個兒的李宗師親自走過來收取我的卷子（那時我和別的幾個人，因為是幼童和縣府試錄取的第一

名，或是經古考取了提堂，在宗師案前面試，所以他很便當的親自收取卷子，我並不是考幼童，縣府試也非第一名，一入場看見卷面上印了提堂字樣，知道經古已經考取了，不用說這也是昭明太子幫的忙），他翻開我的卷子，大約看了兩三行，便說：「站住，別慌走！」我聽了，著實一嚇，不知闖下了什麼大禍。他略略看完了通篇，睜開大眼睛，對我從頭到腳看了一遍，問我十幾歲，爲啥不考幼童？我說：童生今年十七歲了。他點點頭說道：「年紀還輕，回家好好用功，好好用功。」我回家把文章稿子交給大哥看，大哥看完文稿，縐著眉頭，足足有個把鐘頭一聲不響，在我，應考本來是敷衍母親，算不得什麼正經事，這時看見大哥那種失望的情形，卻有點令我難受。誰也想不到我那篇不通的文章，竟蒙住了不通的大宗師，把我取了第一名，這件事使我更加一層鄙薄科舉。捷報傳來，母親樂得幾乎掉下眼淚。「眼皮子淺」這句批評，懷甯人自己也承認，人家倒了霉，親友鄰舍們，照例總是編排得比實際倒霉要超過幾十倍；人家有點興旺，他們也要附會得比實際超過幾十倍。我們這一門姓陳的，在懷甯本是一個小戶人家，紳士們向來是瞧不起的；全族中到我的父親時才有一個秀才，叔父還中了舉，現在看見我們弟兄又都是青年秀才，不但另眼相看，而且造出許多神話，說我們家的祖墳是如何如何好風水，說城外迎江寺的寶塔是陳家祖墳前一管筆，說我出世的前夜，我母親做過什麼什麼夢，諸如此類，不一而足，他們真想不到我後來接二連三做了使他們嚇破了膽的康黨、亂黨、共產黨，而不是他們所想像的舉人、進士、狀元郎。最有趣的是幾家富戶，竟看中了這沒有父親的窮孩子，爭先恐後的託人向我母親問我可曾定親。這就是我母親大樂而特樂的社會原因。母親快樂，我自然很高興；所害怕的，來年江南鄉試的災難，又要臨到我身上了！

## 第二章 江南鄉試<sup>②①</sup>

江南鄉試，是當時社會上一件大事，雖然經過了甲午戰敗，大家仍舊在夢

<sup>②①</sup> 唐寶林：《陳獨秀傳》（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頁153云陳獨秀自傳「第一章題爲〈沒有父親的孩子〉，第二章題爲〈由選學妖孽到康梁派〉（發表時改爲〈江南鄉試〉）」，其依據恐是出自唐寶林、林茂生：《陳獨秀年譜》（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頁477，「1937年7月30日」條稱引述陳獨秀致函陶亢德的話，筆者未見陳獨秀致函陶亢德原件，頗難以爲確論，但根據自傳原稿，親筆標題是「第二章江南鄉試」，絕無唐氏所言上述情形。



中。我那時所想像的災難，還遠不及後來在考場中所經驗的那樣厲害；並且我覺得這場災難是免不了的，不如積極的用點功，考個舉人以了母親的心願，以後好讓我專心做點的正經學問。所以在那一年中，雖然多病，也還著實準備了考試的工夫，好在經義和策問，我是覺得有點興趣的，就是八股文也勉強研究了一番。至於寫字，我喜歡臨碑帖，大哥總勸我習館閣體，我心裏實在好笑，我已打定主意，只想考個舉人了事，決不願意再上進，習那討厭的館閣字做什麼！我們弟兄感情極好，雖然意見上沒有一件事不衝突，沒有一件事依他的話做，而始終總保持著溫和態度，不肯在口頭上反駁他，免得傷了手足的感情。

大概是光緒二十三年七月罷，我不得不初次離開母親，初次出門到南京鄉試了。同行的人們是大哥、大哥的先生、大哥的同學和先生的幾位弟兄，大家都決計坐輪船去，因為輪船比民船快得多。那時到南京鄉試的人，很多願意坐民船，這並非保存國粹，而是因為坐民船可以發一筆財，船頭上扯起一條寫著「奉旨江南鄉試」幾個大字的黃布旗，一路上的關卡，雖然明明知道船上裝滿著私貨，也不敢前來查問，比現在日本人走私或者還要威風凜凜。我們一批人，居然不想發這筆橫財，可算得是正人君子了！

我們這一批正人君子，除我以外，都到過南京鄉試的，只有我初次出門，一到南京，看見儀鳳門那樣高大的城門，真是鄉下佬上街，大開眼界，往日以為可以驕傲的省城——周圍九里十三步的安慶城，此時在我的腦中陡然變成一個山城小市了。我坐在驢子背上，一路幻想著，南京城內的房屋街市，不知如何繁華美麗，又幻想著上海的城門更不知如何的高大，因為曾聽人說上海比南京還要熱鬧多少倍。進城一看，使我失望了，城北幾條大街道之平闊，誠然比起安慶來在天上，然而房屋卻和安慶一樣的矮小破爛，城北一帶的荒涼，也和安慶是弟兄，南京所有的特色，只是一個「大」。可是房屋雖然破爛，好像人血堆起來的洋房還沒有；城廂內外唯一的交通工具，只有小驢子，跑起路來，驢子頸間一串鈴鐺的丁令當郎聲，和四個小蹄子的德德聲相應和著，坐在驢子背上的人，似乎都有點詩意，那時南京用人拖的東洋車、馬車還沒有，現在廣州人所譏諷的「市虎」，南京人所詛咒的「棺材」和公共汽車，更不用說；城南的街道和安慶一樣窄小，在萬人哭聲中開闢的馬路也還沒有；因為甲午戰後付了鉅額的賠款，物價已日見高漲，鄉試時南京的人口，臨時又增加了一萬多，米賣到七、八十錢一升，豬肉賣到一百錢一斤，人們已經叫苦，現在回想

起來，那時南京人的面容，還算是自由的、快活的，至少，人見著人，還不會相互疑心對方是扒手，或是暗探；這難道是物質文明和革命的罪惡嗎？不是，絕對不是，這是別有原因的。

我們這一批正人君子，到南京的頭一夜，是睡在一家熟人屋裡的樓板上，第二天一早起來，留下三個人看守行李，其餘都出去分途找寓處。留下的三個人，第一個是大哥先生，他是我們這一批正人君子的最高領袖，當然不便御駕親征，失了尊嚴；第二個是我的大哥，因為他不善言辭；我這小小人自然更不勝任；就是留下看守行李的第三個。午後寓處找著了，立刻搬過去，一進屋，找房子的幾個正人君子，全大睜著眼睛，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異口同聲的說：「這房子又貴又壞，真上當！」我聽了真莫明其妙，他們剛才親自看好的房子，怎麼忽然覺得上了當呢？過了三、四天，在他們和同寓中別的考生談話中間，才發見了上當的緣故，原來在我們之先搬來的幾位正人君子，來找房子的時候，大家也明明看見房東家裡有一位花枝招展的大姐兒，坐在窗口做針線，等到一搬進來，那位仙女便化做一陣清風，不知何處去了。後來聽說，這種美人計，乃是南京房東們招攬考先生的慣技，上當的并不止我們這幾位正人君子，那些臨時請來的仙女，有的是親眷，有的是土娼。考先生上當的固然很多，房東上當的也不是沒有，如果他們家中真有年輕的婦女；如果他們不小心把鹹魚腊肉掛在廚房裡或屋簷下，此時也會不翼而飛；好在考先生都有「讀書人」這張體面的護符，姦淫竊盜的罪名，房東那敢加在他們身上！他們到商店裡買東西，有機會也要順便帶一點藏在袖子裡，店家就是看見了也不敢聲張，因為他們開口便說：「我們是奉著皇帝聖旨來鄉試的，你們誣辱我們做賊，便是誣辱了皇帝！」天高皇帝遠，他們這幾句大話，未必真能嚇倒商人，商人所最怕的還是他們人多，一句話得罪了他們，他們便要動野蠻，他們一和人打架，路過的考先生，無論認識不認識，都會上前動手幫助，商人知道他們上前幫著打架還不是真正目的，在人多手多的混亂中，商人的損失可就更大了，就是鬧到官，對於人多勢大的考先生，官也沒有辦法。南京每逢鄉試，臨時增加一萬多人，平均一人用五十元，市面上有五十萬元的進賬，臨時商店遍城南到處都有，特別是狀元境一帶，商人們只要能夠賺錢，受點氣也就算不了什麼。這班文武雙全的考先生，惟有到釣魚巷嫖妓時，卻不動野蠻，只口口聲聲自稱寒士，商請妓家減價而已，他們此時或者以為必須這樣，才不失讀書人的斯文

氣派！

我們寓處的房子，誠然又壞又貴，我跟著他們上當，這還是小事，使我最難受的要算是解大手的問題，現在回想起來還有點頭痛。屋裡沒有茅廁，男人們又沒有用慣馬桶，大門外路旁空地，便是解大小手的處所，我記得那時南京稍微偏僻一點的地方，差不多每個人家大門外兩旁空地上，都有一堆一堆的小小金字塔，不僅我們的寓處是如此。不但我的大哥，就是我們那位老夫子，本來是個道學先生，開口孔孟，閉口程朱，這位博學的老夫子，不但讀過幾本宋儒的語錄，並且還知道什麼「男女有別」、「男女授受不親」的禮教，他也是天天那樣在路旁空地上解大手，有時婦女在路上走過，只好當做沒看見。同寓的有幾個荒唐鬼，在高聲朗誦那禮義廉恥正心修身的八股文章之餘暇，時到門前探望，遠遠發見有年輕的婦女姍姍而來，他便扯下褲子登下去解大手，好像急於獻寶似的，雖然他并無大手可解。我總是挨到天黑才敢出去解大手，因此有時踏了一腳屎，回來已經氣悶，還要受別人的笑罵，罵我假正經，為什麼白天不去解手，如今踏了一腳屎回來，弄得一屋子的臭氣！「假正經」這句話，罵得我也許對，也許不對，我那時不但已解人事，而且自己戕賊得很厲害，如果有機會和女人睡覺，大約不會推辭，可是像那樣冒冒失失的對一個陌生的女子當街獻寶，我總認為是太無聊了。

到了八月初七日，我們要進場考試了。我背了考籃、書籍、文具、食糧、燒飯的鍋爐和油布，已竭盡了生平的氣力，若不是大哥代我領試卷，我便會在人叢中擠死。一進考棚，三魂嚇掉了二魂半，每條十多丈長的號篋，都有幾十或上百個號舍，號舍的大小仿佛現時警察的崗棚，然而要低得多，長個子站在裏面，是要低頭灣腰的<sup>②</sup>，這就是那時科舉出身的大老以嘗過「矮屋」滋味自豪的「矮屋」。矮屋的三面七齊八不齊的磚牆，當然裏外都不曾用石灰泥過，裏面蜘蛛網和灰塵是滿滿的，好容易打掃乾淨，坐進去拿一塊板安放在面前，就算是寫字枱，睡起覺來，不用說就得坐在那裡睡。一條號篋內，總一兩間空號，便是這一號篋的公共廁所，考場的特別名詞叫做「屎號」；考過頭場，如果沒有冤鬼纏身，不會在考卷上寫出自己缺德的事，或用墨盒潑污了考卷，被

<sup>②</sup> 原文「灣腰」，今多作「彎腰」。

貼出來，二場進去，如果不幸坐位編在「屎號」，三天飽嘗異味，還要被人家議論是幹了虧心事的果報。那一年南京的天氣，到了八月中旬還是奇熱，大家都把帶來的油布掛起遮住太陽光，號門都緊對著高牆，中間是只能容一個半人來往的一條長巷，上面露著一線天，大家掛上油布之後，連這一線天也一線不露了，空氣簡直不通，每人都在對面牆上掛起燒飯的鍋爐，大家燒起飯來，再加上赤日當空，那條長巷便成了火巷。煮飯做菜，我一竅不通，三場九天，我總是吃那半生不熟或者爛熟成團的掛麵。有一件事給我的印象最深：考頭場時，看見一位徐州的大胖子，一條大辮子盤在頭頂上，全身一絲不掛，腳踏一雙破鞋，手裡捧著試卷，在如火的長巷中走來走去，走著走著，上下大小腦袋左右搖晃著，拖長著怪聲念他那得意的文章，念到最得意處，用力把大腿一拍，翹起大拇指叫道：「好！今科必中！」

這位「今科必中」的先生，使我看呆了一兩個鐘頭。在這一兩個鐘頭當中，我並非盡看他，乃是由他聯想到所有考生的怪現狀；由那些怪現狀聯想到這班動物得了志，國家和人民要如何遭殃；因此又聯想到所謂掄才大典，簡直是隔幾年把這班猴子狗熊搬出來開一次動物展覽會；因此又聯想到國家一切制度，恐怕都有如此這般的毛病；因此最後感覺到梁啓超那班人們在《時務報》上說的話是有些道理呀！這便是我由選學妖孽轉變到康梁派之最大動機。一兩個鐘頭的冥想，決定了我個人往後十幾年的行動。我此次鄉試，本來很勉強，不料其結果卻對於我意外有益！

此稿寫於一九三七年七月，十六至廿，五日中，時居南京第一監獄，敵機日夜轟炸，寫此遣悶，茲贈靜農兄以為紀念。

一九四〇年五月五日獨秀識於江津

### 《臺靜農先生珍藏書札(一)》試讀後記

自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一九九六年六月公布出版臺靜農珍藏陳獨秀書札

迄今，倏忽六年已過，學界對此豐富材料，竟未能充分利用於學術研究<sup>②</sup>，遂至這批史料閒置一旁，殊為可惜。為了不使這些留存不易的史料閒置無聞，筆者先有〈臺靜農先生珍藏陳獨秀手札的文獻價值〉之作，其後本想續寫〈臺靜農與陳獨秀〉文章，以明二人非比尋常交誼，正擬提筆撰寫之際，夏明釗先生先寫出同題之作發表，已完整說出臺、陳二人關係，因此此題可以不寫，只有對夏文不足之處，提出商榷，寫成〈關於陳獨秀自傳寫作時日辨正〉短文<sup>③</sup>。最近完成《臺靜農先生珍藏書札(一)》(以下簡稱《書札(一)》)試讀的註解工作，有必要在此略談一己心得，並澄清其日期編序的疑問與學界研究陳獨秀的疏失，以對這些留存不易史料起著研究引玉之作用。

### 關於幾封時間待斟酌的書信

細讀這些歷史材料，可知《書札(一)》的編輯小組很用心，除了依序將陳獨秀留下的一百餘封信件按年月日順序完整排列，有信封亦不放過照錄刊登，先引〈編後記〉的一段文字：

唯原件所署，有月日而無年次，其中雖半數有先生所編號碼，卻僅屬流水號，並無先後次序，幸信封雖與函件分開放置，而大多完好，編輯小組乃據信封上所署之日期、郵戳、地址及信札內容逐一核對，以編次年月，除少數有信封而無信函，或有信函而無信封者外，絕大部分皆能按日期編次。其不能確定者五封，則附於後。

除書札之外，又有詩文一卷，乃先生將陳氏歷次寄贈之詩文黏貼而成者，又有陳氏為先生所書「一曲書屋」橫額一幅、贈先生及其尊翁之中堂、對聯各二

<sup>②</sup> 迄今所知，只有大陸學者鍾揚與夏明釗使用這些材料寫成文章，臺灣學者無人注意這批文獻的重要性。參見拙作：〈臺靜農先生珍藏陳獨秀手札的文獻價值〉，《古今論衡》第8期（2002年8月），頁19。本文校稿期間，二〇〇二年九月初，接獲安徽大學歷史系沈寂教授來函提示，靳樹鵬對《書札(一)》其中的信和詩有所介紹，而香港學者陳萬雄也在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六日的《文匯讀書週報》上發表〈臺靜農與晚年的陳獨秀——讀《臺靜農先生珍藏書札(一)》〉。對於沈寂教授提供訊息，不敢掠美，特申謝意。

<sup>③</sup> 吳銘能：〈關於陳獨秀自傳寫作時日辨正〉，《歷史月刊》第175期（2002年8月），頁113。

幅，以及陳氏贈與先生之自傳手稿，一併附此刊出。

這段說明很重要，不但扼要介紹編序信函所花下的心血，同時對陳獨秀留下至今的史料種類，也可略知其梗概。現在針對信函「其不能確定者五封」，嘗試提出個人淺見，就教於高明。

第一封信函（《書札(一)》，頁248），僅書九月四日，由信件內容，找不出可資確據線索，無從繫年。

第二封信函（《書札(一)》，頁250），展讀內容，其中有「聞西南聯大已有一部分遷至白沙」一語，今查《國立西南聯合大學校史》一九四〇年十一月第一六一次常委會決議條云「成立敘永分校，請楊振聲任分校主任」，則知此信當寫於民國廿九年十一月之後；又審視內容，其中提及「陳館長已有回信來，謂拙稿不日即寄上海商務印書館付印；望二兄撥冗加速校正完竣，以便其早日寄去，是為至禱」等語，對照民國廿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信函（《書札(一)》，頁67），有文字云「拙稿何日始能寄出付印，寄滬抑寄港，均求即速賜知」，正好可與此信銜接，因此書寫日期當在民國廿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後不久。

第三封信函（《書札(一)》，頁251），先看民國廿九年十一月廿三日陳氏致臺氏書信，其中有云「拙稿經建功兄校正，有所修改或加注，為益實多，惟後半尚未見有疑問示下，想尚未校竟，甚望能早日校竟，以便早日交陳館長寄出付印」（《書札(一)》，頁73），再看此信亦云「農兄五日手示及拙稿二冊，均已由仲純兄轉來，陳館長已有回信云稿寄上海付印，農兄來示謂寄香港印，不知究竟在何處印？前建功兄所問各條，均已答復寄上，不知收到否？象人行動以下，建功兄尚無問題寄來，已無問題耶，抑尚未校正完竣也？弟極盼此稿能早日交陳館長寄出付印，如何，尚希示知」，正是指同一件事而言，由此可見，這封信當寫於接近民國廿九年十一月廿三日前後不久。又此信言「陳館長已有回信云稿寄上海付印，農兄來示謂寄香港印，不知究竟在何處印」等語，與上信（頁250）言「陳館長已有回信來，謂拙稿不日即寄上海商務印書館付印」云云，內容多銜接相關，亦足證實為同一時期。

第四封信函（《書札(一)》，頁252），內容僅有兩條《小學識字教本》稿的修改意見，似難以斷定書寫日期。可是，也不是全無線索，原來民國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的書信（《書札(一)》，頁65）有《小學識字教本》稿丰字條修改意見云：

解說之末請加如下一段：「《說文》封字，籀文从丰作𠩺（金文亦从丰），古言封豕（見《左傳》）、封狐（見《離騷》）、封牛（《爾雅》作犂牛，《漢

書·西域傳》作封牛，師古曰：封牛項上隆起者也），義皆為大，丰盛義之引申也。今語浙江呼大豬曰幫豬，即《左傳》之封豕；蜀語謂甚重、甚硬、甚臭，曰幫重、幫硬、幫臭，字皆為封，亦即丰也。古無輕脣，封讀如邦，東、冬、鍾韻字，古多讀如江、唐韻；故从丰之邦在江韻，从封之幫在唐韻。」

將這封信（《書札(一)》，頁252）丰字條修改意見：

「蜀語謂甚重、甚硬、甚臭，曰幫重、幫硬、幫臭」之下，加「吳語亦云幫硬，粵語曰硬幫幫」十二字。

置於上封信之後，正好接得上意思，由此明顯可知這封信是寫於民國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之後無疑<sup>②④</sup>。

第五封信函（《書札(一)》，頁253），原件係以粗草紙書寫，有揉成一團再攤開壓平痕跡，中間有破洞，文字多漫漶殘缺，尤其是首尾不見文字，不能卒讀完整意思，尤增辨識困難。試尋線索，有《小學識字教本》稿丽字條修改意見云：

「皆取義於丽离……亦由此引申」，改為「麗離皆𠄎之同音假借，𠄎象門窗刻穿花紋，美觀而透明也，用麗為華麗、美麗字，即由此引申」。（原小字注：此條即前已寫上，亦望照此文校一下。）

在民國三十一年三月六日（《書札(一)》，頁208）亦有《小學識字教本》稿丽字條修改意見云：

「麗屢或作離婁、離樓，皆取義於丽离與婁之有空處透明也」，改為「麗屢或作離婁、離樓，丽、離皆𠄎之同音假借，𠄎象門窗刻穿花紋，美觀而透明也」。

兩相對照，再舉現今完整的《小學識字教本》丽字條參考，其部分文字為：

麗屢或作離婁、離樓，麗、離皆𠄎之同音假借，𠄎象門窗刻穿花紋，美觀而透明也，用麗為華麗、美麗字，即由此引申。<sup>②⑤</sup>

<sup>②④</sup> 承論文審查人指教，以為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廿日（《書札(一)》，頁70）亦有《小學識字教本》稿丰字條修改意見云：

(1) 丰字條 前所加之下即「从封之幫在唐韻」之下，再加如下一段：丰又孳乳為蚌、為胖（肥胖字篆應从丰作𠄎，即《玉篇》訓脹之𠄎，不應从丰，《說文》胖訓半體內，〈內則〉注云：胖謂脅側薄肉；不應有肥大之義。），變易為𠄎，<《說文》訓弓體貌。

因此，論文審查人主張《書札(一)》頁二五二的日期當置於民國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至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廿日之間云。筆者以為，《書札(一)》頁七十與頁二五二兩封信日期固然皆置於頁六十五書信日期之後，但沒有證據可以判斷兩者日期孰先孰後，故仍持保留態度。

<sup>②⑤</sup> 陳獨秀：《小學識字教本》（成都：巴蜀書社，1995年），頁160。

顯然以此信與今本《小學識字教本》文字相同者較多，但民國三十一年三月六日的修改意見亦多文字相同者，似乎兩信寫作時間相差不遠？而幸運地，在此信兩字條修改意見下有寫雙行小字注云「此條即前已寫上，亦望照此文校一下」，這就說明此信寫在民國三十一年三月六日之後不久，因此小字注云「此條即前已寫上，亦望照此文校一下」，才有著落，而且兩信修改意見是如此相像才解釋得通。

以上五封信函，除第一封之外，其餘都能大略確定書寫時間，理由有如上述。另外，有兩封信經筆者仔細研究推敲，確定有誤，在此亦要提出更正。

其一是民國廿九年七月十日的信（《書札(-)》，頁 45），此信編者植入民國廿九年，誤也，當為民國三十年才是。考魏建功於七月十九日有一信給陳獨秀，其中有云「日前先生與靜農函，論及古音陰陽入分類問題，先生所言亭林之誤，一語破的」，正是回覆此信內容而言，接著對古音陰陽入分類的意見，魏建功有長篇議論，在此就不一一具引<sup>26</sup>。魏氏此信未標示年份，僅有日期，但值得注意者，由信中「惜玄同先師物故已兩閱寒暑」之言，經考知錢玄同(1887-1939)於民國廿八年逝世，故魏氏此時信函當寫於民國三十年。再者，當時臺靜農與魏建功同任職國立編譯館，兩人交情深厚，彼此互看陳獨秀的來信，乃經常的事，於是陳獨秀有時寫信將兩人姓名並列，如民國廿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書札(-)》，頁 67）、民國三十年一月九日（《書札(-)》，頁 100）、民國三十年八月廿日（《書札(-)》，頁 142）、八月廿七日（《書札(-)》，頁 144）、九月五日（《書札(-)》，頁 145）、九月卅日（《書札(-)》，頁 153）、十月中秋日（《書札(-)》，頁 155）、十月八日（《書札(-)》，頁 159）等皆是。

其二是，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三十一日的信（《書札(-)》，頁 175），編者以為陳氏筆誤，當寫於十一月三十日，似乎是言之成理，因十一月無三十一日也。然而，細觀此信內容，起首云「〈韻表〉六份收到，即於卅日匆復一函」，翻檢前一日（即十一月卅日，頁 173），正有為此事回覆的信，因而陳氏次日寫此信，當為十二月一日才是。何也？因為另在十二月一日（《書札(-)》，頁 176）陳氏再寫第二封信，書有「又啓 十二月一日」字樣。如果此信真如編者所訂為十一月三十日，則十二月一日信函書有「又啓」二字就無法理解。

<sup>26</sup> 魏氏此信收入《魏建功文集》（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1年），冊3，頁398-400。



## 關於陳獨秀貧病交迫的看法

一般研究陳獨秀晚年，論者大多提及他既貧窮且多病的生活，以加強說明其潦倒失意的窘況。的確，以陳獨秀一生豐富多彩的經歷視之，他早年赴日本參與籌畫反清革命運動，民國建立後，創辦《新青年》雜誌，鼓吹新思潮，又被蔡元培拔擢為北大文科學長，成為以北大為中心陣營的新文化運動領袖人物，而他又是中國共產黨創黨元老，曾經一連擔任五屆中共總書記，其社會聲望真是如日中天，不可一世！晚年他沒有固定工作，既被中共開除黨籍，又先後坐國民黨五次的黑牢，只以賣文維生，發表自己見解，獨立不遷，度過風燭殘年。因此許多研究者提到陳氏晚年，都是以貧窮且多病的形象，這固然是與其年輕鋒芒畢露相較而言，不無道理，由書信內容及後人口述追憶觀之，也的確如此。

不過，研究者多忽略一項事實，處於陳氏晚年同時代的學者，貧窮且多病的生活，乃是普遍現象，不獨陳氏如此，由書信可知，魏建功、臺靜農亦經常生病。再試以王振鐸流亡雲南昆明的日記為例，我們看到當時學術界的領袖人物，正處在抗戰時期的西南大後方，物質條件極差，營養不佳，生病者大有人在。如民國廿九年一月五日的日記，王振鐸描述陳寅恪的生活如此：

陳寅恪身體太弱了，每日食飯只用麵條，及少許麵包，茶是不吃的，麵條是非煮得爛熟不能吃，他對廚子說：我最恨的是煮得這麼硬！

同年一月六日記載：

到了李濟之、董作賓、梁思永的家，才知道他們住的是一座破落了的回回人的家，均在樓上，破爛不堪。

至於顧頡剛有一段時間病得很嚴重，王振鐸在民國廿八年六月四日的日記寫道：

赴頡剛家，交童君致頡信。顧先生病了。我回來請閻嚴大夫來看病，志屏也去了。

六月十八日顧頡剛仍然沒有好轉，繼續寫著：

赴頡剛家，他還是病著；雁堂、守和都來此。在路上遇元昭及容琬小姐。他們都是去顧家的。

六月十九日又說「七時許，我去頡剛家，他的病仍未好，顏大夫給他看了看」，次

日又「早去顧家送藥」<sup>②⑦</sup>此外，向達在民國三十二年年底寫給魏建功的一封信，提到自己在李莊生活「亦復焦頭爛額，油鹽柴米俱成問題，精神委靡之至」的困窘狀況：

建功仁兄先生侍右：白沙一晤，極慰下懷。弟於十七日至江津往晤內院呂秋逸先生，十八日即赴渝，二十、二十四兩晤士選兄，曾將吾

兄及嫂夫人事轉達，請其留心，赴印一節亦曾設道，結果如何，則不得而矣。中大情形甚亂，沙坪壩去過兩次，不敢道問，餘以人地生疏，更無所知，有負所托，慚愧之至！十月廿九離渝，當夜宿白沙，以昏黑未及奉訪，卅一日抵李莊，至今一月，終日昏昏，赴西北事既成進退維谷之勢，個人方面亦復焦頭爛額，油鹽柴米俱成問題（原注：幾至斷炊），精神委靡之至，遲遲上

聞，唯乞有以諒之，幸甚，幸甚。遷居白沙固所甚願，上月中沈魯珍來信房屋有辦法（原注：沈君謂貴校在離鎮半里許，租有房屋，樓房三正間、一小間，帶廚房，大約兩家合住，可以相讓，唯未提租金，不知如何），條件則為每周講演兩次，此無甚不可。唯遷至白沙，最少非八千莫辦，此刻何從得如許鉅款？只有函傅孟真，請其在攷察經費中借一萬元，然此無異於向虎口中討食，成否只有天知道耳！又白沙近來物價，便中乞

示知一二，以作參攷，至為感盼。勞貞一《居延漢簡考釋·釋文之部》已石印成書四冊，定價二百五十元，唯並未影寫，又石印極壞，復無攷釋，未免可惜也。卒

聞 不盡一一 即叩

著安 並祝

潭禧

弟 向達拜啓 十二月二日

靜農兄處並乞代候為幸<sup>②⑧</sup>

尋繹復信內容，應是魏建功勸請向達遷居白沙，但以日用生活維持不易，一動不如

<sup>②⑦</sup> 以上所引資料，俱見李強整理：〈王振鐸流滇日記〉，《中國科技史料》，1996年第17卷第2-3期。

<sup>②⑧</sup> 見程道德主編：《二十世紀中國文化名人墨跡》（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頁144。此信筆者所以定為民國三十二年所寫，乃因內容提及勞貞一《居延漢簡考釋·釋文之部》已石印成書四冊出版，經查出版時間為民國三十二年，出版地點又在李莊，向達因此能知悉甚詳。

一靜，且向達對物價波動特別敏感，故信中也希望魏建功留意「白沙近來物價，便中乞示知一二，以作參攷」。以上日記與信札文字，可以想像當時貧困艱苦的日子，應是一個通例。何以如此？因物價騰貴高漲，知識分子的收入往往無法維持生活基本開銷。另由民國廿九年十二月廿三日陳獨秀給楊朋升的一封信，最能反映他在經濟壓力下的心境：

數月以來，物價飛漲，逾於常軌。弟居鄉時，每月用二百元，主僕三人每月食米一斗五升，即價需一百元，今移居城中，月用三百元，尚不及一年半前每月用三十元之寬裕，其時一斗米價只三元，現在要七十元，長此下去，實屬不了！昨接成都省立傳染病某醫生來書，據云成都除房屋人工外，其他食用物價較重慶猶高昂，弟因此料想兄處，月非五百元不能維持，或恐不只此，而收入未必有此數，弟尤為困難，不審何以應付之？擬否另設他法謀生，便中乞示一二，以免關懷。<sup>29</sup>

次年十一月廿二日給楊朋升的信又說：

此時弟居鄉亦月需費用六百元，比上半年加一倍，兄竟至多我數倍，如何可支？為兄計，唯有出外做官（只有縣長或管理糧食之職務，可以發大財），及移家出川（黔、湘、桂之生活費都比川省要少一半）二策。以弟之年力，此二策均不可行，惟有轉乎溝壑已耳！<sup>30</sup>

據此則知，由民國廿九年六月十五日到民國三十年十一月廿二日<sup>31</sup>，短短不到兩年的時間，物價如此劇烈波動，宜乎生活艱困，維持不易。

如果真要理解陳獨秀生活困窘，也許由信封上可以看出。陳氏生活極為寒儉，在近百個留存至今的信封，有的是以廣告紙剪裁黏貼而成，把印有文字部分摺在裏層，空白可書寫的部分作為外層；也有的是友人來信的封套，沒有丟棄，他再次拆開反摺，以重複使用。在臺大圖書館特藏室調閱原件，我從他給臺靜農先生的信封上，對著檯燈，撐開信封內頁，發現反摺在封底裏面原先寄給陳獨秀信件的寄信者地址及姓氏，看出他愛惜物資的一個側面。也許這些微不足道的蛛絲馬跡，正可透

<sup>29</sup> 見水如編：《陳獨秀書信集》（北京：新華出版社，1987年），頁510。

<sup>30</sup> 同前註，頁521。

<sup>31</sup> 陳獨秀晚年以孱弱身軀，處於日軍戰機轟炸聲中完成《小學識字教本》下卷字根、半字根部分後，在歷盡艱困支撐之餘，不無感嘆「法幣如此不值錢，即止此不再寫給編譯館，前收稿費亦受之無愧也」。參見民國廿九年六月十五日（《書札(一)》，頁35）致臺靜農書。

露他生活上自奉儉樸的訊息<sup>32</sup>。其次，透過信封內頁寄信者對陳獨秀的稱呼，有稱為「陳石安先生」者，彌補後人對陳氏名號考據的不足<sup>33</sup>。可見，原始文件的文獻價值無所不在，端在於研究者如何以敏銳嗅覺予以詮釋。

### 其他猶可商榷的觀點

蕭關鴻編《中國百年傳記經典》，其中說陳獨秀「晚年由武漢而重慶而江津，貧病交纏，意志消沉。有詩云：『除卻文章無嗜好，世無朋友更淒涼』」<sup>34</sup>，「貧病交纏」倒是真的，「意志消沉」，則恐是誤讀詩句，不解陳獨秀晚年的心境，也沒有讀出寫作此詩的本事。

唐寶林、林茂生合著《陳獨秀年譜》完整引錄「除卻文章無嗜好，世無朋友更淒涼；詩人枉向汨羅去，不及劉伶老醉鄉」這首詩<sup>35</sup>，將寫作時間訂為一九四一年（民國三十年辛巳）七月，並說「在屈原祭日，送何之瑜、臺靜農、魏建功等東歸，聚飲大醉作詩紀念」，其後被孫文光〈陳獨秀遺詩輯存〉一文完全輯錄<sup>36</sup>，可見影響力；然而，朱文華〈讀陳獨秀遺詩輯存〉一文卻指出，這本是依據川言《陳獨秀詩錄略注》，但該詩末原有「聞光午之瑜靜農及建功夫婦於屈原祭日聚飲大醉作此寄之建功兄」文字，以為陳獨秀並未參加此次聚飲云，孫文光將之完全輯錄，這很容易使人產生語義歧誤，不妥<sup>37</sup>。朱文華的見解是對的。實際上，這首詩在《書札(一)》頁三一二也有，係寫贈給臺靜農先生，但在詩前，有一段重要的話，其文曰：

<sup>32</sup> 陳獨秀重複使用寄信人的信封，是否與晚年生活困窘有必然關係，頗難據以為必，尙待進一步探究。友人張錦郎先生服務圖書館界，多少年來已養成重複使用讀者填過的借書單及待報銷的卡片紙張，可見愛惜物資的美德，未必與貧窮有必然的關連。

<sup>33</sup> 我找到兩個信封內頁，寄件人地址皆是「上海亞東圖書館」，收件人一寫「江津縣城內黃荊街八十三號陳石安先生收」，另一寫「城內黃荊街八十三號陳石安先生」。唐寶林、林茂生合著《陳獨秀年譜》首頁說後來由陳獨秀的姓名的諧音或演變，出現過的筆名、別名、化名等，共列舉計有四十五個之多，卻沒有「石安」。

<sup>34</sup> 見蕭關鴻編：《中國百年傳記經典》（上海：東方出版中心，1999年），卷2，頁479。

<sup>35</sup> 見唐寶林、林茂生合著：《陳獨秀年譜》，頁531。

<sup>36</sup> 發表在《安徽師大學報》，1989年第4期。

<sup>37</sup> 同前註，1990年第3期。

聞光午、之瑜、靜農、建功諸君於屈原祭日聚飲大醉，作此寄之。

與上述「寄之建功兄」文字大同小異。由兩封書信，可以找到線索說明本事，其一是一九四一年（民國三十年）端午節當天，陳有信給臺云（見《書札(一)》，頁125）：

瑜兄自回聚奎後，未有信來，不知何事忙或有病，乞示知！此祝

健康

弟獨秀叩 五月卅日即端午日

此時（即屈原忌日）陳尚不知何之瑜、臺靜農等人聚飲事，因此有關心問候的文字；臺給陳覆信雖不可得知其內容為何，但不久之後，六月十五日陳致臺信件（見《書札(一)》，頁129），則可知必定告訴聚飲事，陳以未能參加為憾，於是在交待好文稿校對事，起首便言：

來示已悉。聞兄等痛飲，弟未能參加，頗為惘然！

陳獨秀乃性情中人，對此立即寫詩抒發一己感懷，是極自然之事，何況他晚年交遊不多，這幾位都是他最為親近的知交，他竟然失之交臂把盞「痛飲」，其心情落寞悵惋，可想而知。

由書信內容可知，陳獨秀對朋友很重情義，民國廿九年春間，臺靜農與老舍去見他，事後他有不勝依戀情懷，難以為支<sup>38</sup>；同年冬季，他在信上對臺靜農說「弟甚望兄及建功兄新曆年能來此一遊」<sup>39</sup>，又說「兄新移居諸事，想尚未停當，建功兄病恐亦未全復元，來遊城中之舉，諒必推遲矣」<sup>40</sup>。次年，他仍惦記著相見之事<sup>41</sup>，但始終未能一見。一種甚為期盼邀約相見的心情，持續達一年之久，就在信件上屢屢提及何之瑜、魏建功等人的近況，沒想到一直到端午節他們有聚飲事，陳獨秀卻在眼前失之交臂，寧不是一大憾事？必深入書信內容，理解這種前後周折之微妙心境，再來讀這首詩，上二句「除卻文章無嗜好，世無朋友更淒涼」，是說明自己沒能參加這次聚會的心情，下二句「詩人枉向汨羅去，不及劉伶老醉鄉」，是想像知交把酒言歡融融之樂，寄語友朋，表達其嚮往臥眠醉鄉之境界。因此，《中國百年傳記經典》的「意志消沉」說法，是不符合事實的。這首詩揆諸情理，應寫於六月，《陳獨秀年譜》說

<sup>38</sup> 陳獨秀在三月九日給臺靜農的信上說「兄與老舍來此小聚而別，未能久談為悵！聞兄返白沙時頗涉風濤之險，甚矣，蜀道難也」（見《書札(一)》，頁17）。

<sup>39</sup> 見十二月十七日信，《書札(一)》，頁82。

<sup>40</sup> 見十二月廿七日信，《書札(一)》，頁93。

<sup>41</sup> 民國三十年二月八日信云「兄約於何日能來此，或竟不能來，均望示知」，二月十三日信云「上元已過如許日，諒兄已無暇來此一遊矣」，俱見《書札(一)》，頁104、109。

陳獨秀有參加此次聚會，是不對的，將之置於七月，亦稍嫌遲些<sup>42</sup>。

## 餘 論

一般學者名流手跡出版，大略有三種型式。一是照原稿影印，並附以現代楷體文字對照，懂書法者，可以欣賞到原件的神采韻味，看不懂行草字體者，也能透過現代楷體文字而有所理解。此種型式應是最理想的，但投注的人力與金錢，也最為可觀。第二種是僅照原稿影印出版，不提供任何楷體文字對讀說明。因此，必須對書法有相當修養者，方不礙閱讀。由此編輯傾向，似乎有一種意圖，能夠品味原件讀者，文化水準本來就高，何必費辭多言？另外一種是僅以楷體文字編排，沒有原件對讀。缺點是讀者看不到原件內容，無法探究其字裏行間不經意筆觸流露的情感，也較不易發現文字句讀的疏失。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將陳獨秀墨寶依原跡照相出版，係屬於上述第二種型式，本來閱讀出版品即可，何以筆者仍要不憚其煩再閱原件呢？任何文獻的複製品，其紙張的質地與歷史感均不可能與原件一模一樣再現，換言之，「歷史文獻」的複製，最多只能呈現可見的內容，至於研究者對歷史事件與人物體會的深淺，披閱解析，境界本就有遠近高低的不同。《書札(一)》內容，印刷清晰，可以觀覽無礙，惟陳獨秀書信有時寫得很潦草，寫到信紙邊欄上，如果照原來色澤出版，自然可以毫無疑礙看得一清二楚，可是以黑白照相出版，就產生一個很大問題：寫到邊欄上面的文字與原紅色粗線邊欄混成一團漆黑，讀者已沒法辨識其間文字內容。如《書札(一)》頁二十八、頁四十一、頁五十九、頁一〇四、頁二五一，勉強可以依上下文意猜出意思，但頁四十七、頁七十三、頁七十四、頁一二五、頁一七七、頁一八〇，沒有調閱原件，實難以讀出內容。

其次，《書札(一)》的陳獨秀〈寶庵自傳〉，文字清晰可讀，唯有調閱原件，才知與複印件有若干不同：原件裝裱在乙本冊頁上，外以二片木板夾住保護，由每一

<sup>42</sup> 唐寶林後來在一九九三年五月〈關於陳獨秀的文字學論著〉（代序）一文，仍堅持說「一九四一年二月屈原忌日，陳獨秀等送臺靜農、魏建功東歸聚飲大醉，陳當場作詩紀念曰：除卻文章無嗜好，世無朋友更淒涼；詩人枉向汨羅去，不及劉伶老醉鄉」，純然錯誤。見陳獨秀：《陳獨秀音韻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1年），頁15。

頁右側可以看出，本來是二孔裝訂的稿子，每張稿紙係紅色欄方格，有八行，每行有二十八字，後來拆開重新裝裱，每張稿紙左上角有流水號編碼，由一號依序排到三十五號，在濃淡相宜的墨跡中，文字潤飾痕跡，歷歷可見。以往學者研究陳氏生平，眾口咸以為「此稿寫於一九三七年七月十六至二十五日中」，現在原件明白標點「此稿寫於一九三七年七月，十六至廿，五日中」，可以修正過去習焉不察的謬誤，這是最可寶貴的文獻價值；再者，〈實庵自傳〉原先發表在一九三七年第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期的《宇宙風》雜誌，往後海峽兩岸分別再重新排印出版，拿原件分別校對，文字魯魚亥豕與疏漏之外，最明顯是「人家倒了霉，親友鄰舍們，照例總是編排得比實際倒霉要超過幾十倍」之後，遺漏了「人家有點興旺，他們也要附會得比實際超過幾十倍」句，現在能夠校出這個疏漏，也是這件僅有的歷史文獻另一價值了<sup>④③</sup>。

最後要誠摯致謝以下熱心幫助的單位與學者，使得所有陳獨秀的文獻試讀工作能夠順利進行，前臺灣大學圖書館特藏室夏麗月主任的支持，筆者可以自由調閱陳獨秀書信原件，解決了無法卒讀完整內容的書信，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編輯小組費心編序書信日期，為筆者省卻不少時間，林慶彰先生對校讀工作的關切與贈書，張錦郎先生惠賜文章資料，傅斯年圖書館提供相關珍貴文獻，李宗焜先生對文字辨識的協助，均表現無私的學術熱忱，令筆者受益良多，滿溢感懷！審查人對文字若干疑點，提出許多很好的商榷意見，俾內容更加完善。上海吳孟明先生為筆者到上海圖書館，找到了當時發表在《宇宙風》雜誌的陳獨秀〈實庵自傳〉原貌，校正了原先筆者失檢年代的錯誤<sup>④④</sup>，在此一併表示誠摯的感謝。其文字或有失校誤讀，自然由筆者負責，並期海內外方家批評指正。

<sup>④③</sup> 關於〈實庵自傳〉的價值，詳見拙作：〈臺靜農先生珍藏陳獨秀手札的文獻價值〉，《古今論衡》第8期（2002年8月），頁20-22。

<sup>④④</sup> 筆者在〈臺靜農先生珍藏陳獨秀手札的文獻價值〉文章說〈實庵自傳〉正式發表於一九三八年第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期的《宇宙風》雜誌，在中央研究院各圖書館並沒有這三期的《宇宙風》，吳孟明先生親自找到了原刊各期，並核對了日期，實際時間是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一日。吳先生並說明〈實庵自傳〉到陳獨秀出獄後至武漢，才由亞東圖書館出了單行本，一九三八年吳先生到武漢不久就看到了。